

无试用期说明 无试用期劳动合同(汇总5篇)

范文为教学中作为模范的文章，也常常用来指写作的模板。常常用于文秘写作的参考，也可以作为演讲材料编写前的参考。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一篇比较优质的范文吗？接下来小编就给大家介绍一下优秀的范文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无试用期说明篇一

甲方：

乙方：

_____公司(以下简称甲方)系有限责任公司，现聘用_____先生/女士(以下简称乙方)为甲试用期员工，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乙方工作部门

_____职位(工种)

第二条、试用期

乙方被录用后，须经过_____个月的试用期。在试用期内，乙方如生病(一般疾病及慢性病)发生的医药费均由乙方自己承担，急诊住院发生的医药费则根据甲方的经营状况参照南京市基本医疗保险结算方法适当给予报销。任何一方均有权提出终止合同。

第三条、工作安排

甲方有权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及乙方的能力，表现，安排调整乙方的工作，乙方须服从甲方的管理和安排，在规定的时间内，按质按量完成甲方指派的任务。

第四条、教育培训

在乙方被聘用期间，甲方负责对乙方进行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安全生产及各种规章制度进行教育培训。

第五条、劳动纪律

乙方应遵守国家的各项法律规定，《职工守则》及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

第六条、奖惩

甲方将根据乙方的工作态度，劳动表现，贡献大小，按照本公司奖惩条例给予乙方物质和精神奖励。乙方如违反《职工守则》和甲方的其他规章制度，甲方有权给予乙方处分。乙方如触犯刑律受到法律制裁，甲方将予开除，本合同自行解除。

第七条、合同期限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终止合同或签定正式合同，本试用期合同自动作废。

第八条、其他

本公司《职工守则》为本合同的附件，是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甲方： 乙方：

代表人： 代表人：

电话：电话：

无试用期说明篇二

乙方__性别__身份证号码_____

现住址_____邮编_____联系电话_____

为建立劳动关系，明确权利义务，依据劳动法、民法典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劳动合同期限

本合同期限自__年__月__日起至__年__月__日止
或_____。其中试用期为__年__月__日起至__年__月__日止。

第二条、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甲方根据工作需要，安排乙方在_____工作岗位，乙方的工作任务为_____，工作地点为_____。经双方协商同意，甲方可以调换乙方的工种或岗位。

第三条、劳动报酬

乙方按甲方规定完成工作任务的，甲方每月__日支付工资，支付的劳动报酬为__元/月或_____，其中试用期的劳动报酬为__元/月。

第四条、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社会保险、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等按照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执行。

第五条、劳动合同的终止与解除

双方解除或终止劳动合同应按法定程序办理，甲方为乙方出具终止、解除劳动合同的通知书或相关证明，符合国家规定的，支付乙方经济补偿。

第六条、其他未尽事项按国家及地方现行有关规定执行。

第七条、本合同双方各执一份，劳动者乙方必须当事人签字。

甲方签字乙方签字

签订时间：年月日

无试用期说明篇三

乙方：姓名_____ 电话：____ 身份证号

根据国家劳动管理规定以及本公司员工聘用办法，甲方招聘乙方为试用员工，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签订本试用合同，共同遵守本协议以下所列条款。

6、甲方按月支付乙方报酬，工资于每月20日固定发放；

15、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双方本着友好协商原则处理；

16、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效力，经双方签章后即时生效。

甲方：

部门负责人签字： 乙方：

公司总经理签字： 签字：

签字时间： 年月日 时间： 年月日

无试用期说明篇四

注册地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乙方(劳动者)姓名：_____

居民身份证号_____

现住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根据《劳动法》、《劳动合同法》及有关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原则签订本合同。

一、合同期限

第一条甲、乙双方选择以下第___种形式确定本合同期限：

(一)有固定期限：自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年___月___日止。
其中试用期自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年___月___日止。

(二)无固定期限：自___年___月___日起至依法解除、终止劳动合同时止。其中试用期自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年___月___日止。

(三)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自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__工作(任务)完成时终止。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第二条甲方招用乙方在_____ (项目名称) 工程中，从事_____ 岗位(工种)工作。

乙方的工作地点为_____.

经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工作岗位(工种)和工作地点。

乙方应认真履行岗位职责，遵守各项规章制度，服从管理，按时完成工作任务。

乙方违反劳动纪律，甲方可依据本单位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给予相应处理。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第三条甲方安排乙方执行以下第____种工时制度：

(一)执行标准工时制度。乙方每天工作时间不超过8小时，每周工作不超过40小时。每周休息日为_____。

(二)经当地劳动行政部门批准，执行以_____为周期的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度。

(三)经当地劳动行政部门批准，执行不定时工作制度。

甲方保证乙方每周至少休息一天。乙方依法享有法定节日假、人社部、中国地震局联合召开会议表彰全国地震系统抗震救灾英雄产假、带薪年休假等假期。

甲方因施工建设需要，商得乙方同意后，可安排乙方加班。日延长工时、休息日加班无法安排补休、法定节假日加班的，甲方按《劳动法》第四十四条规定支付加班工资。

四、劳动报酬

第四条甲方采用以下第____种形式向乙方支付工资：

(一)月工资_____元，试用期间工资_____元。甲方每月_____日

前向乙方支付工资。

(二)日工资____元，试用期间工资____元，甲方向乙方支付工资的时间为每月____日。

(三)计件工资。计件单价约定为_____。

甲方生产经营任务不足，乙方同意待岗的，甲方向乙方支付的生活费为_____元。待岗期间乙方仍需履行除岗位工作外的其他义务。

五、社会保险

第五条甲乙双方按国家规定参加社会保险。甲方为乙方办理有关社会保险手续，并承担相应的社会保险义务。乙方应缴的社会保险费由甲方代扣代缴。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的医疗待遇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的待遇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乙方在孕期、产期、哺乳期等各项待遇，按国家有关生育保险政策规定执行。

六、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第六条甲方应当在乙方上岗前进行安全生产培训，乙方从事国家规定定的特殊工种，应当经过培训并取得相应的职业资格证书方可上岗。

甲方根据生产岗位的需要，按照国家劳动安全卫生的有关规定为乙方配备必要的安全防护设施，发放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其中建筑施工现场要符合《建筑施工现场环境与卫生标准》(_____)对乙方从事接触职业病危害作业的，甲方应按国家有关规定组织上岗前和离岗时的职业健康检查，在

合同期内应定期对乙方进行职业健康检查。甲方依法建立安全生产制度。乙方严格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不违章作业，防止劳动过程中的事故，减少职业危害。

乙方有权拒绝甲方的违章指挥，对甲方及其管理人员漠视乙方安全健康的行为，有权提出批评并向有关部门检举控告。

七、解除和终止

第七条 本劳动合同的解除或终止，依《劳动合同法》规定执行。

八、劳动争议处理

第八条甲乙双方发生劳动争议，可以协商解决，也可以依照《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的规定通过申请调解、仲裁和提起诉讼解决。

九、其他

第九条甲乙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第十条本劳动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本劳动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签订日期：_____

无试用期说明篇五

甲方(用人单位)名称：

地址：

性质：

乙方(劳动者)名称

住址：

身份证号码：

甲、乙双方依据《劳动法》及其他相关法规的规定，本着自愿、平等的原则，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劳动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 劳动合同期限

合同期限为 年，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第二条 工作内容

(一)甲方聘用乙方从事 (岗位)工作；

(三)乙方应当按照甲方制定的岗位职责的要求，完成工作任务；甲方有权根据需要对岗位职责进行修改、变更。

第三条 工作地点

甲方安排乙方在 湖南省长沙市 工作，甲方可以根据工作需要、乙方的工作能力及工作表现调整乙方的工作地点。

第四条 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一)甲方实行 标准 工作制，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 8 小时，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 40 小时。上下班时间按甲方规定执行，甲方可根据工作实际合理调整乙方工作时间。

(二)乙方每周至少休息一日，法定节、假日为休假日；甲方可

根据工作需要和乙方的具体情况，决定调整乙方休息、休假的具体时间。婚假、产假、丧假等按甲方规定执行。

(三)甲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制定工时制度，因生产经营需要加班的，除法定节假日外，甲方应当依法安排乙方补休，不能安排补休的，甲方需支付加班工资。

第五条 劳动报酬

(一)工资标准为 元/月。甲方可按乙方的技术水平、劳动态度和工作效率等在增减30%范围内对前面约定的工资标准进行调整；但调减后的工资标准与甲方依其制度规定应发给乙方的岗位津贴、奖金等报酬之和，不得低于甲方同工种或同岗位最低工资标准，也不得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

(二)乙方享受的岗位津贴和奖金待遇，按甲方规定执行。

(三)当甲方实行新的工资制度或乙方的工作岗位变动时，乙方同意其工资待遇按甲方新工资标准予以调整。

第六条 劳动保护、劳动条件、职业危害防护和生活福利待遇

(一)甲方已将与乙方工作岗位有关的工作条件、职业危害、安全生产状况等情形明确告知乙方。

(二)甲方根据国家有关安全生产、劳动保护、卫生健康的规定，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和劳动保护设施，保障乙方的安全与健康。

(三)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间以及未成年工，甲方按国家规定为其提供劳动保护。

(四)补贴待遇：乙方享受交通费补贴、通讯补贴等按甲方规定执行。

第七条 社会保险

(一)甲方依照国家规定为乙方提供基本养老、基本医疗、工伤、失业、生育等社会保险费(社会保险费或基金中依法应由乙方个人承担的部分,由甲方从应付乙方报酬中直接代扣代缴)。

(二)甲方实际支付给乙方的报酬和福利待遇(含奖金、津贴、补贴和其他福利等)对应的金额之和超过依本合同约定应支付的工资标准的,超过部分包括了这部分金额所应缴纳的全部保险费和基金等;相应的全部保险费和基金等由乙方个人承担并负责缴纳(乙方可以直接向社会保障机构等缴纳,也可以交由甲方代缴;因乙方未缴纳而相关机关要求甲方缴纳或扣缴的,甲方可以从以后应付乙方报酬中直接扣除,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负责赔偿)。

第八条 劳动纪律

(一)乙方应当严格遵守甲方单位各项规章制度,遵守劳动纪律,服从分配,坚持出勤,积极劳动,保证完成规定的各项任务。

(二)甲方制订的岗位职责,乙方必须遵守。

第九条 教育与培训

甲方应加强对乙方进行思想政治教育,遵纪守法教育,安全生产教育,根据工作和生产的需要进行业务、职业技术培训。

第十条 劳动合同变更

(一)发生下列情况之一者,允许变更劳动合同:

1.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

2. 订立劳动合同所依据的法律规定已经修改；

4. 由于不可抗力或由于一方当事人无过失且无法防止的外因，致使原合同无法履行；

5. 法律规定的其他情况。

(二) 在合同没有变更的情况下，甲方不得安排乙方从事合同规定以外的工作，但下列情况除外：

1. 发生事故或自然灾害，需要及时抢修或救灾；

2. 因工作需要而进行的临时调动(单位内工种之间，机构之间)；

3. 发生不超过一个月时间的短期停工；

4. 甲方依约调动、调换乙方工作岗位；

5. 法律规定的其他情况。

第十一条 劳动合同的解除

(一)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且无须向乙方支付经济补偿：

(1) 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3) 严重失职，营私舞弊，给甲方造成重大损害的；

(6) 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或劳动教养的。

(二)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且无须向乙方支付经济补偿；但应当提前30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本人或者额外支付乙方一个月工资：

(2) 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3) 劳动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原劳动合同无法履行，经当事人协商不能就变更劳动合同达成协议的。

(三) 甲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确需裁减人员的，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 濒临破产进行法定整顿期间的；

(2) 生产经营发生严重困难的；

(3) 出现其他确需裁减人员的情况，在提前30日向工会或者职工代表会议说明情况，听取工会或者职工代表的意见后，裁减人员方案经向劳动行政部门报告，可以裁减人员的。

(3) 其他因本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经济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劳动合同无法履行的。

(四) 劳动合同经双方协商一致后解除的，甲方可以不向乙方支付经济补偿。

(五) 无法定事由，乙方不得提前解除劳动合同；单方面解除本合同的，应当提前30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并依本合同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二条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劳动合同即行终止：

(一) 劳动合同期限届满；

(二) 劳动者开始依法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的；

(三) 劳动合同约定的终止条件出现；

- (四) 以完成一定工作为期限的劳动合同约定的工作任务完成;
- (五) 乙方死亡, 或者被人民法院宣告死亡或者宣告失踪的;
- (六) 乙方退休;
- (七) 乙方获准出境定居;
- (八) 甲方被依法宣告破产解散;
- (九) 甲方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撤消或者用人单位决定提前解散的;
- (十) 其他法定的终止条件出现。

第十三条 违约责任

(一) 甲方有下列情形之一, 给乙方造成损害的, 应当支付赔偿金:

- (1) 由于甲方的原因订立的劳动合同无效或者部分无效的;
- (2) 违反本办法或者劳动合同约定解除劳动合同的;
- (3) 甲方违反有关规定或者劳动合同约定损害乙方合法权益的;
- (4) 甲方以暴力、威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乙方劳动的;
- (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赔偿金标准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二) 乙方违反法律法规的规定或者劳动合同约定解除劳动合

同，对甲方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下列损失：

(1) 甲方为录用乙方直接支付的费用；

(2) 甲方为乙方支付的培训费用；

(3) 对生产、经营和工作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

(4) 甲方因维护自身权益而支出的律师费、交通费、文印费、收集相关证据等发生的相关费用等。

(三) 因乙方存在本合同第十二条第(一)款第(2)项、第(3)项规定的情形，被甲方解除劳动合同，且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四条 保守商业秘密

无论是否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均应保守甲方商业秘密，否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因其泄密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第十五条 其他约定

由甲方制定的《员工手册》(年 月版本并于 年 月修正)为
本合同有效附件。

第十六条 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经双方签字
或盖章后生效。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年 月 日